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運動健康研究所 畢業條件(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1021121 所務會議通過

學年		第一學年	學分	學時	第二學年	學分	學時
必修 (17學分)	上學期	運動與健康研究法 運動統計與實驗設計 運動健康專題討論	3 3 1	3 3 1	論文指導(一) 運動健康研究實習 運動健康專題討論	3 1 1	0 2 1
	下學期	運動健康專題討論	1	1	論文指導(二) 運動健康專題討論 論文	3 1 0	0 1 0
核心專業課程 (至少9學分)	上學期	人體生理與健康專題研究 身體活動與運動環境專題研究 運動傷害專題研究 運動醫學研究 治療式遊憩研究 健身運動心理學專題研究 運動人格心理學專題研究 運動倫理專題研究 休閒治療與諮商輔導教學研究	3 3 3 3 3 3 3 3 3	3 3 3 3 3 3 3 3 3			
	下學期	健康與免疫專題研究 運動生理與健康體能專題研究 運動復健專題研究 運動與健康科學專題研究 運動與營養研究 運動統計資料分析 運動流行病學 運動社會心理學研究 運動社會學專題研究 運動與健康老化專題研究 休閒行為研究 休閒運動與健康促進研究 問卷調查研究	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	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			
選修		科學選才專題研究 骨骼肌肉系統之生物力學 運動人力資源管理專題研究 運動行銷與趨勢專題研究 運動科學論文格式 運動時勢議題專題研究 運動教練與選手養成專題研究 運動產業發展專題研究 運動組織領導專題研究 運動技術專題研究	3 3 3 3 3 3 3 3 3 3	3 3 3 3 3 3 3 3 3 3	運動管理與實務專題研究 質性研究 應用運動心理專題研究 應用運動生化與競技運動專題研究 應用運動生物力學與動作控制 應用運動生理與訓練專題研究 應用運動訓練專題研究 應用運動藥物專題研究 體育行政專題研究 體育運動專業整合專題研究 動作行為專題研究	3 3 3 3 3 3 3 3 3 3 3	3 3 3 3 3 3 3 3 3 3 3
畢業條件	<p>一、本所最低畢業學分數為 32 學分，包含必修 17 學分，但其中論文指導（一）、論文指導（二），各 3 學分 0 學時，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；核心專業課程至少 9 學分、及其他選修科目。</p> <p>二、凡選修本所開設課程(不限學期)，一律可採認為畢業學分。如修習非本所畢業條件所列之科目，須經指導教授與所長簽核同意後，方可列入畢業學分，至多 9 學分，其中校外選課（須為本校未開課程）不得超過 6 學分。</p> <p>三、凡註冊後應至少修習一門科目（含論文），否則應辦理休學。</p>						